为切实做好2021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，防范和遏制涉校涉生安全事件发生，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，日前，教育部印发《关于做好2021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就今年校园安全管理工作进行全面部署。

通知要求，各地要做好校内校外全面防控，不留死角。一方面，进一步健全校园安全管理制度，积极推进校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，加强校园门卫值守、内部人员管理和隐患排查整改。另一方面，进一步加强校园周边综合治理，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校园周边治安、卫生乱点和重大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改，健全落实校园周边“高峰勤务”和“护学岗”机制，确保校园周边环境安全、稳定、有序。

通知指出，各地要强化重点领域专项治理，精准施策。一是进一步落实校车安全管理要求，规范发展专用校车，淘汰在用的非专用校车。加强对驾乘人员管理，强化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。二是进一步开展学生欺凌防治行动，深入开展专项治理，定期开展预防欺凌专题教育，加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，做好重点学生群体关爱工作。三是进一步深化网络环境专项治理，加大网络环境治理力度，加强学生手机使用管理，引导学生自觉防止网络沉迷等行为。

通知强调，各地要落实共同责任，形成家校社协同合力。一是进一步加强安全教育工作，统筹用好国家和地方教育资源，将安全教育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各个环节。二是密切配合，各展所长，不断丰富教育形式和载体，积极构建学校、家庭、社区协同育人机制。三是进一步推动家长落实监护责任，提醒家长切实履行好学生看管监护责任，严防离校期间出现监管真空。重点强化对家长预防学生溺水和网络沉迷的提醒工作。